

重塑組織，再造效能

春暖花開、萬象更新之際，新紀元已開展。回顧過去，歷經國防部組織六法修法通過、新普通會計制度建立、及推行現役軍人課徵薪資所得稅等工作後，主財工作倍感挑戰與壓力。尤以國防組織改造任務，經過多次研討、跨部會協調及審查，所擬「國防部主計局組織法」，於101年11月27日經立院三讀通過，並於102年1月1日正式實施。相較10年前制訂「國防部主計局組織條例」與「辦事細則」，除條文內容與架構簡潔明確外，在專業分工編組與運作機制部分，更能符合依法行政之要求。

本次組織調整，計有「政策計畫處及統計處合併」、「參謀本部軍務辦公室移入本局會計室」及「各軍種人軍處主計組移入司令部主計處」等單位整合；此外，亦配合國防部導入政風體系政策，在總督察長室成立「財務督察處」，以發揮財務稽核功能，建立廉能儉樸國軍部隊。展望未來，本局將著眼於妥適財力規劃、落實成本歸戶、強化內部控制、精進財務效能及建立管理資訊等業務功能之提昇，以支援國防施政目標達成。

近年來，國際經濟景氣低迷，導致全球經濟成長緩慢，相對影響我國歲入財源，在有限財力配賦、募兵制推動、重大武器裝備獲得與維保高峰期等因素下，必朝「提

升財力資源運用效益」方面妥適財力資源配置，檢討施政需求與計畫優先順序，發揮資源最大效益；在面臨現役軍人課稅及「精粹案」人員精簡之際，除應積極整合現有主財資訊系統，推行新普通會計制度（GBA）外，更須導入企業資源規劃（ERP）制度，將新普通會計制度落實於國軍主財業務上；除此之外，為強化募兵制實施成效，透過建構「國軍輔導理財」金融服務平台，可教導官兵建立正確理財觀念，讓官兵安家，軍眷安心，以提昇志願役官、士、兵留營意願；最後，國防施政備受全國關切，施政成果須以統計數據、圖表展現，以增加時效性及可讀性，產出國防決策有用之資訊，同時有效彰顯統計之推估能力。

面對當前國防資源日益緊縮下，主財管理功能更應與時俱進，繼續發揮財務管理效能。尤其近年政府職能日益擴增、整體組織環境瞬息萬變，如何在此動態環境中，以吾等專業素養承擔國防預算執行成效之責任，依法順利達成施政目標，已面臨極大考驗。故我主財人員應隨作業環境變動，進而加強個人專業素養、建立責任觀念，展現主財價值與功能，更應善用一切可能助力，充分溝通協調，使單位主官重視、各業管瞭解，相信在主財組織調整定編後，透過業務簡化、流程再造與資訊化作業等工作陸續推動，各級主財單位必能以全功能組織，繼續服務國軍各級單位與袍澤。